附表:				109年度司催字第1790號	
編號	發票人	發票日	到期日	票面金額（新臺幣）	備註
1	臻穩勝通運企業有限公司、林育忠	87年3月18日	未載明	1,935,352元	利息自到期日起按年息百分之二十計付。